

深圳市璇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 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考虑到公司目前业务发展战略规划，以及现阶段需要专注业务拓展的实际状况，同时考虑到信息披露成本较高、股票流动性较低、融资成本较高等因素，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决策效率，降低成本，促进公司更好发展，深圳市璇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璇林科技”）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已于2020年3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表决结果均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并将提交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个月内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就公司申请终止挂牌相关事宜与公司其他股东进行充分沟通与协商，已达成初步一致意见，拟定了异议股东保护措施，保证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效的保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的《深圳市璇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

由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尚需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最终审核，故终止挂牌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璇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19日